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2016 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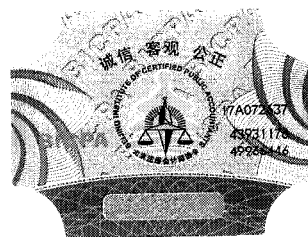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4
资产负债表	5
资产负债表（续）	6
合并利润表	7
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1
股东权益变动表	14
财务报表附注	17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审计报告



中证天通[2017]证审字第 0201005 号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钧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海南钧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海南钧达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南钧达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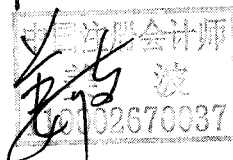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00,171,245.43	122,794,619.70	151,294,59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96,422,324.95	101,335,239.70	68,013,536.46
应收账款	(三)	193,841,266.50	162,302,292.98	176,716,727.19
预付款项	(四)	5,619,770.81	6,185,392.18	6,508,131.3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五)	13,414,030.60	9,935,423.37	8,884,176.53
存货	(六)	252,671,838.20	169,743,375.64	180,415,759.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22,848,781.78	25,177,169.72	16,603,946.96
其他流动资产	(八)	11,340,935.03	2,452,383.21	7,665,164.96
流动资产合计		796,330,193.30	599,925,896.50	616,102,039.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33,981,830.60	31,917,266.22	24,989,475.95
投资性房地产	(十)	2,210,000.12	2,340,000.08	3,668,519.59
固定资产	(十一)	365,482,649.77	296,329,370.57	304,005,052.55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十二)	3,362,133.33	35,092,851.73	14,548,332.1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69,622,238.57	63,651,797.03	65,129,020.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四)	120,336,983.76	83,647,147.76	93,989,56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14,773,603.44	14,679,429.47	9,327,666.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六)	19,201,729.01	12,695,030.87	20,583,418.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971,168.60	540,352,893.73	536,241,054.25
资产总计		1,425,301,361.90	1,140,278,790.23	1,152,343,093.60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光宇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119,840,000.00	207,600,000.00	204,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九）	187,521,612.31	102,506,023.36	151,266,670.39
应付账款	（二十）	415,020,138.70	256,977,021.20	253,063,348.17
预收款项	（二十一）	43,295,462.08	30,921,765.99	37,235,079.53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24,588,287.09	19,221,625.55	18,163,403.04
应交税费	（二十三）	11,026,021.05	8,266,456.00	7,504,534.06
应付利息	（二十四）	167,978.64	328,257.56	331,222.2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559,806.03	348,240.33	672,720.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16,075,240.78	10,329,465.19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8,094,546.68	636,498,855.18	682,836,977.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七）	3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二十八）	13,423,182.86		11,811,115.06
专项应付款				
递延收益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423,182.86		11,811,115.06
负 债 合 计		865,517,729.54	636,498,855.18	694,648,093.00
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九）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三十）	173,796,666.16	173,796,666.16	173,796,666.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三十一）	7,821,041.53	6,461,091.30	4,165,503.99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二）	287,915,881.42	233,522,177.59	189,732,830.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59,533,589.11	503,779,935.05	457,695,000.60
少数股东权益	（三十三）	250,043.25		
股东权益合计		559,783,632.36	503,779,935.05	457,695,000.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25,301,361.90	1,140,278,790.23	1,152,343,093.60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6,290.63	25,477,401.97	11,146,583.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41,686.70	9,209,402.09	7,780,000.00
应收账款	(一)	45,771,982.28	43,256,599.04	21,464,343.68
预付款项		631,991.17	834,104.11	2,747,201.28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二)	186,773,126.04	205,106,066.39	197,410,438.52
存货		118,159,584.43	43,890,214.09	57,723,261.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83,178.05	3,437,508.18	9,819,602.29
其他流动资产		9,852,643.94	2,369,240.12	4,155,579.26
流动资产合计		376,780,483.24	333,580,535.99	312,247,009.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95,836,187.26	191,171,622.88	184,243,832.61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57,184,695.12	27,845,601.91	31,648,910.15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	322,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06,573.47	3,178,433.07	3,320,300.79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39,038,306.85	23,548,788.59	18,741,09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5,195.21	1,214,689.58	463,456.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7,500.00	1,456,800.00	335,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348,457.91	248,737,936.03	238,753,090.67
资产总计		680,128,941.15	582,318,472.02	551,000,100.15

(后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03,600,00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4,086,018.78	81,476,887.47	72,074,136.67
预收款项		27,523,292.49	16,060,000.00	21,612,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020,389.19	2,925,232.30	2,704,144.67
应交税费		81,501.76	156,665.10	68,546.92
应付利息		72,377.08	142,276.61	12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843,666.64	26,682,466.60	36,101,701.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85,120.78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6,712,366.72	241,043,528.08	222,681,029.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4,542,128.15		1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递延收益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42,128.15		10,000,000.00
负 债 合 计		325,254,494.87	241,043,528.08	232,681,029.30
股东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6,664,030.89	196,664,030.89	196,664,030.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7,821,041.53	6,461,091.30	4,165,503.99
未分配利润		60,389,373.86	48,149,821.75	27,489,535.97
股东权益合计		354,874,446.28	341,274,943.94	318,319,070.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80,128,941.15	582,318,472.02	551,000,100.15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先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先宇

合并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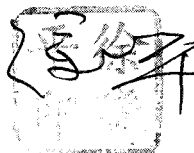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22,473,174.44	765,501,234.59	823,404,115.09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四)	922,473,174.44	765,501,234.59	823,404,115.09
二、营业总成本		872,206,127.19	727,619,134.73	762,090,188.38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四)	694,476,596.31	580,268,512.82	621,023,295.31
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8,775,495.59	4,750,156.09	3,934,923.50
销售费用	(三十六)	38,625,176.67	26,615,874.91	28,807,882.27
管理费用	(三十七)	111,231,364.63	97,639,938.72	91,261,253.57
财务费用	(三十八)	11,890,582.32	11,711,911.52	13,199,351.55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九)	7,206,911.67	6,632,740.67	3,863,482.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8,864,564.38	6,927,790.27	1,088,94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8,864,564.38	6,927,790.27	1,069,000.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131,611.63	44,809,890.13	62,402,869.72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一)	7,445,334.62	7,261,736.18	9,338,692.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008.00	2,657.35	9,430.64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二)	132,328.77	444,375.33	264,769.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22.48	75,540.47	71,769.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444,617.48	51,627,250.98	71,476,793.1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三)	12,840,920.17	5,542,316.53	14,151,263.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03,697.31	46,084,934.45	57,325,52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753,654.06	46,084,934.45	56,210,925.81
少数股东损益		-2,149,956.75		1,114,603.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		53,603,697.31	46,084,934.45	57,325,52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55,753,654.06	46,084,934.45	56,210,925.81
少数股东综合收益		-2,149,956.75		1,114,603.38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62	0.51	0.62
稀释每股收益		0.62	0.51	0.62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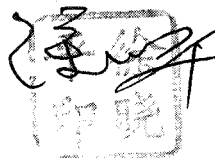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96,458,365.09	205,629,233.30	213,940,409.37
减：营业成本	(四)	243,880,781.12	148,039,516.67	162,085,364.34
税金及附加		1,271,331.31	1,107,304.18	1,075,619.95
销售费用		12,154,544.69	7,765,631.09	8,787,023.99
管理费用		26,111,335.08	23,190,527.35	22,667,606.50
财务费用		6,236,887.14	5,451,734.09	4,630,935.14
资产减值损失		1,564,839.01	3,271,628.32	-747,051.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8,864,564.38	6,927,790.27	1,088,94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64,564.38	6,927,790.27	1,069,000.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03,211.12	23,730,681.87	16,529,853.91
加：营业外收入		36,008.00	1,105,200.00	347,430.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008.00	200.00	9,430.64
减：营业外支出		107,697.00	154,314.87	37,020.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5,540.07	19,020.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31,522.12	24,681,567.00	16,840,264.47
减：所得税费用		432,019.78	1,725,693.91	1,848,368.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99,502.34	22,955,873.09	14,991,896.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		13,599,502.34	22,955,873.09	14,991,896.31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光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1,849,403.57	806,322,184.92	945,578,905.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11,006,033.26	16,228,431.80	13,682,27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855,436.83	822,550,616.72	959,261,18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3,467,498.72	500,491,027.83	631,694,034.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77,156.69	115,770,362.05	94,180,725.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635,161.51	62,507,246.52	65,803,39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39,333,651.46	25,699,203.32	28,186,38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013,468.38	704,467,839.72	819,864,53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41,968.45	118,082,777.00	139,396,649.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00,000.00		19,94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10,000.00	92,952.70	10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		1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0,000.00	92,952.70	11,128,942.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633,365.74	62,948,254.84	96,398,995.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13,819,97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33,365.74	72,948,254.84	110,218,971.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23,365.74	-72,855,302.14	-99,090,029.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840,000.00	225,800,000.00	254,86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240,000.00	225,800,000.00	254,86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5,728,825.29	222,800,000.00	244,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16,583.02	13,555,470.41	24,096,841.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3,035,900.00	2,000,000.00	2,799,05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681,308.31	238,355,470.41	271,045,898.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41,308.31	-12,555,470.41	-16,182,898.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77,294.40	32,672,004.45	24,123,72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04,394.92	49,332,390.47	25,208,66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581,689.32	82,004,394.92	49,332,390.47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先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623,050.63	152,657,447.47	276,803,749.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389.21	1,360,985.41	2,988,64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855,439.84	154,018,432.88	279,792,399.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684,333.67	80,154,075.31	180,921,112.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36,137.46	14,882,551.22	12,963,691.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32,665.44	13,936,982.96	12,697,56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8,722.89	5,586,075.12	6,683,10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01,859.46	114,559,684.61	213,265,47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53,580.38	39,458,748.27	66,526,924.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00,000.00		19,94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10,000.00	73,376.07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195,737.31	414,134,321.73	365,670,777.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005,737.31	414,207,697.80	365,740,720.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62,888.07	10,230,776.04	6,882,11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00,000.00	10,000,000.00	13,819,97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516,444.20	417,284,859.49	354,467,00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679,332.27	437,515,635.53	375,169,09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26,405.04	-23,307,937.73	-9,428,37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000,000.00	113,600,00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744,305.17	24,294,534.54	120,831,40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744,305.17	137,894,534.54	200,831,406.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600,000.00	90,000,000.00	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08,001.93	5,546,234.05	14,595,749.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27,400.00	44,168,292.50	169,453,43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435,401.93	139,714,526.55	249,049,18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91,096.76	-1,819,992.01	-48,217,77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11,111.34	14,330,818.53	8,880,771.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77,401.97	11,146,583.44	2,265,81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6,290.63	25,477,401.97	11,146,583.44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先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90,000,000.00	173,796,666.16			6,461,091.30	233,522,177.59	503,779,935.05	503,779,93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	90,000,000.00	173,796,666.16			6,461,091.30	233,522,177.59	503,779,935.05	503,779,935.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1,359,950.23	54,393,703.83	55,753,654.06	56,003,69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55,753,654.06	55,753,654.06	53,603,697.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2,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								2,4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其他	10								
（三）利润分配	11					1,359,950.23	-1,359,950.23		
1.提取盈余公积	12					1,359,950.23	-1,359,950.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4								
4.其他	1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4.其他	2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	90,000,000.00	173,796,666.16			7,821,041.53	287,915,881.42	559,533,589.11	559,783,632.36

(后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先

张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先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90,000,000.00	173,796,666.16			4,165,503.99	189,732,830.45	457,695,000.60	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年初余额	4	90,000,000.00	173,796,666.16			4,165,503.99	189,732,830.45	457,695,00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2,295,587.31	43,789,347.14	46,084,934.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46,084,934.45	46,084,934.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其他	10								
（三）利润分配	11					2,295,587.31	-2,295,587.31		
1.提取盈余公积	12					2,295,587.31	-2,295,587.3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4								
4.其他	1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4.其他	2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	90,000,000.00	173,796,666.16			6,461,091.30	233,522,177.59	503,779,935.05	

（后附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先宁

张先宁

张先宁

刘国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90,000,000.00	175,910,305.71	3	4	5	6	7	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2,666,314.36	135,021,094.27	403,597,714.34	424,726,367.25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年初余额	4	90,000,000.00	175,910,305.71			2,666,314.36	135,021,094.27	403,597,714.34	424,726,36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2,113,639.55			1,499,189.63	54,711,736.18	54,097,286.26	32,968,633.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56,210,925.81	56,210,925.81	16,106,499.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其他	10								
（三）利润分配	11					1,499,189.63	-1,499,189.63		
1.提取盈余公积	12					1,499,189.63	-1,499,189.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4								
4.其他	1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2,113,639.55					-2,113,639.55	-24,356,895.8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4.其他	20		-2,113,639.55					-2,113,639.55	-24,356,895.8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	90,000,000.00	173,796,666.16			4,165,503.99	189,732,830.45	457,695,000.60	457,695,000.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90,000,000.00	196,664,030.89	3	4	5	6	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48,149,821.75	341,274,943.94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年初余额	4	90,000,000.00	196,664,030.89			6,461,091.30	48,149,821.75	341,274,943.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1,359,950.23	12,239,552.11	13,599,502.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13,599,502.34	13,599,502.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其他	10							
（三）利润分配	11					1,359,950.23	-1,359,950.23	
1.提取盈余公积	12					1,359,950.23	-1,359,950.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4							
4.其他	1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4.其他	2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	90,000,000.00	196,664,030.89			7,821,041.53	60,389,373.86	354,874,446.28

(后附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90,000,000.00	196,664,030.89			4,165,503.99	27,489,535.97	318,319,07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	90,000,000.00	196,664,030.89			4,165,503.99	27,489,535.97	318,319,07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2,295,587.31	20,660,285.78	22,955,87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22,955,873.09	22,955,87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其他	10								
（三）利润分配	11					2,295,587.31	-2,295,587.31		
1.提取盈余公积	12					2,295,587.31	-2,295,587.3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4								
4.其他	1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4.其他	2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	90,000,000.00	196,664,030.89			6,461,091.30	48,149,821.75	341,274,943.94	

(后附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90,000,000.00	196,664,030.89			2,666,314.36	13,996,829.29	303,327,174.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初余额	4	90,000,000.00	196,664,030.89			2,666,314.36	13,996,829.29	303,327,174.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1,499,189.63	13,492,706.68	14,991,89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14,991,896.31	14,991,89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其他	10							
（三）利润分配	11					1,499,189.63	-1,499,189.63	
1.提取盈余公积	12					1,499,189.63	-1,499,189.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4							
4.其他	1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4.其他	2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	90,000,000.00	196,664,030.89			4,165,503.99	27,489,535.97	318,319,070.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后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2016 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海南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3 日，经海南省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60100000069511。2012 年 8 月 11 日，经本公司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由海南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287,505,542.76 元折合 9,000 万股份（每股面值 1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溢价部分 197,505,542.76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以净资产折股业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出具的中证天通[2012]验字第 21015 号验资报告审验。上述事项于 2012 年 8 月 21 日在海南省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登记手续。

本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发起人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中汽塑料（苏州）有限公司	48,041,370.00	53.3793%
苏州杨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358,630.00	32.6207%
陆小红	4,500,000.00	5.00%
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3,600,000.00	4.00%
厦门达晨聚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4,160.00	1.8824%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5,840.00	1.1176%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66,150.00	1.0735%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33,850.00	0.9265%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晓平。

公司注册地址：海口市南海大道 168 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海口市南海大道 168 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为：汽车饰件生产和销售，包括保险杠、仪表板、门板、饰板及相关模具等。

（二）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模具、五金配件、塑料制品、塑料原材料、化工原料（化学危险

品除外)生产与销售,进出口贸易(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9户,包括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郑州卓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郑州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武汉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及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其中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成立并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情况

本公司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除现金流量表按照收付实现制原则编制外,其余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

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基本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由本公司编制而成。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股东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报告期内增加或处置子公司的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化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九）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或负债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四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此类金融资产采取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已经被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外。此类金

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分类为上述三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投资终止确认或被认定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对应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两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交易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折现率的确认

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来确认折现率，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折现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折现率时也予以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应当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7、金融资产的常规购买和出售

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外汇交易中心等市场发生的证券、外汇买卖交易，通常采用常规方式。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应当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企业承诺买入或者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交易日会计的处理原则包括：（1）在交易日确认将于结算日取得的资产及偿付的债务；（2）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将于结算日交付的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关损益，同时确认将于结算日向买方收取的款项。上述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通常应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9、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情形：

(1) 本公司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本公司将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对该金融资产的未来业绩不享有任何利益，也不承担与转移金融资产相关的任何未来支付义务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对保留了该金融资产中内在的合同权利或义务，或者取得了与转移金融资产相关的新合同权利或义务的，按照其继续涉入该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及有关负债。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对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在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有类似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其中关联方应收款项以及备用金和押金等根据实际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以及备用金和押金之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标志进行组合，并按账龄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类 别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	5%	5%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款项	10%	10%

2—3年（含3年）的应收款项	50%	50%
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100%	100%

（3）预计难以收回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 （1）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4）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见附注二、资产减值。

（十五）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

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无法为企业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

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5)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6) 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核算模具开发成本，按照客户是否补偿模具开发成本分为两类：一是模具开发成本全部由本公司承担，客户不支付模具开发费的，待产品投入量产后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中单项价值在 10 万元以下的模具一次性摊销、单项价值在 10 万元以上的模具在 2 年内摊销。二是客户补偿模具开发成本的，在模具开发阶段确认模具收入时结转模具成本；待产品投入量产后，剩余模具成本按 2 年期限摊销。

（二十）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内容

职工薪酬为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短期带薪缺勤；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8）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1）设定提存计划（如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2）设定受益计划。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包括：1）长期带薪缺勤；2）长期残疾福利；3）长期利润分享计划。

2、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

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分四步骤：1)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2)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企业应当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 服务成本；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为了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企业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计量时应当考虑长期残疾福利支付的可能性和预期支付的期限；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企业应当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具体确认原则为：1) 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2) 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3)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 本公司销售汽车饰件产品在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根据收到的客户生产计划，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产品送货后经客户检验合格并领用，已经取得客户出具的产品开票通知单（包括客户供应链系统直接发布的产品领用下线数量和客户通过邮件发送的产品领用下线数量两种形式）；产品已定价从而销售货款金额已确定，销货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本公司销售汽车饰件模具收入具体核算方法

汽车零部件模具生产周期较长，其付款或结算模式一般分不同阶段，收款与开票按完工百分比进行，但模具至客户验收合格并达到批量生产条件时才满足客户最终的生产需求。出于谨慎原则，公司在模具完工并经客户验收合格达到批量生产条件后，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在模具

未经验收合格之前，收到客户的预付款、无论是否开具发票，均作为预收账款核算。

在成本核算方面，根据与客户的开发合同约定条款，分为以下几类：

①全部销售：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完成模具开发，公司将生产模具直接销售给客户，客户拥有该生产模具的所有权，公司依照约定使用该模具生产产品销售给客户，产品价格中不含模具费用。这种模式下，公司于模具经验收合格达到批量生产条件，确认收入的同时将模具全额结转营业成本。

②部分摊销、部分销售：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完成模具开发，客户按照双方约定的模具价值的一定比例向公司付款，公司在模具经验收合格达到批量生产条件、确认收入的同时按照开发成本的相应比例确认营业成本，其余部分成本随着相关产品的销售按直线法摊销。

③全额摊销：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完成模具开发，开发成本全部由公司承担，开发成功后公司将相应的开发成本随着相关产品的销售按直线法摊销，逐步计入营业成本。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本公司提供汽车零部件组装业务的收入确认模式如下

本公司生产汽车塑料饰件，同时受客户委托将电器零部件（主要包括音响、空调等）与本公司生产的汽车塑料饰件组装为驾驶舱模块总成。在该业务模式下，本公司与客户分别签订电器零部件采购合同和驾驶舱模块总成的销售合同，本公司最终对客户销售售价构成包括自产塑料件售价、与向客户采购的电器零部件相同的价格、装配费。本公司虽然与客户签订了电器零部件采购合同并且最终实现对其销售，并且双方均按税法规定开具了增值税发票，但由于公司在此业务模式下并未改变电器零部件的状态、也没有对其进行具有附加价值的加工，核心的业务是公司销售自产货物并对客户提供装配劳务，因此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本公司只确认自产货物的销售收入和装配劳务收入。另外，由于公司已经与客户签订电器零部件的采购合同，在上述零部件在装配工作完成之前，其权利义务已转移至本公司，因此本公司将电器零部件的库存作为本公司存货核算和列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下述情况除外：

（1）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

（2）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出租人未担保余值、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它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它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它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财政部发布、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多项会计准则并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上述准则的实施对本公司财务报告无影响。

2、本公司申报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本公司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3%	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照应税销售收入的 17% 计算缴纳、租赁业务收入营改增后按 11% 计算缴纳；未认定为一般纳税人的，按小规模增值税纳税人销售额和 3% 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的简易办法征收。申报期内，子公司武汉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014 年为小规模纳税人、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但上述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期间均未产生应税业务。

（二）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本公司申报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6 日经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海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246000022，有效期三年。2015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经复审通过，并取得编号为 GR20154600000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子公司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441000301，有效期三年。该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1,179.52	51,802.18
银行存款	113,500,509.80	81,952,592.74
其他货币资金	86,589,556.11	40,790,224.78
合计	200,171,245.43	122,794,619.70

2、其他货币资金系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中三个月以内到期的金额为 6,713.38 万元。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按票据类型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6,422,324.95	101,335,239.7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6,422,324.95	101,335,239.70

2、期末应收票据中有 7,646.37 万元已向银行质押用于拆分开具金额较小的应付票据。

3、终止确认的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7,527.10 万元，到期日均为 2017 年 8 月 31 日以前；无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896,713.85	100.00	11,055,447.35	193,841,266.50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896,713.85	100.00	11,055,447.35	193,841,266.50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04,896,713.85	100.00	11,055,447.35	193,841,266.50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100,354.01	100.00	9,798,061.03	162,302,292.98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100,354.01	100.00	9,798,061.03	162,302,292.98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72,100,354.01	100.00	9,798,061.03	162,302,292.98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3,312,149.62	99.23	10,165,607.48	166,263,345.36	96.61	8,313,167.25
1—2 年（含 2 年）	765,754.71	0.37	76,575.47	4,825,863.79	2.80	482,586.38
2—3 年（含 3 年）	11,090.24	0.01	5,545.12	17,674.94	0.01	8,837.48
3 年以上	807,719.28	0.39	807,719.28	993,469.92	0.58	993,469.92
合计	204,896,713.85	100.00	11,055,447.35	172,100,354.01	100.00	9,798,061.03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海马汽车	非关联方	53,756,326.56	2,687,816.33	26.24
长丰猎豹	非关联方	28,805,415.17	1,440,270.76	14.06
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98,371.37	997,099.26	9.71
佛吉亚集团	非关联方	10,282,832.89	514,141.65	5.02
湖南中成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72,152.73	453,607.64	4.43
合计		121,815,098.72	6,092,935.64	59.45

注：海马汽车包含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长

丰猎豹包括湖南长丰猎豹汽车有限公司、安徽猎豹汽车有限公司；佛吉亚集团包括佛吉亚（南京）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佛吉亚（上海）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南方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佛山佛吉亚旭阳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东风佛吉亚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4、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华泰汽车	货款	240,004.89	根据协商减少债务金额	否
合计		240,004.89		

2015年7月2日，本公司与客户华泰汽车集团经协商确定对方应付本公司到期货款600.01万元在原有余额基础之上下降4%，分两个月进行支付，将减少的可收回货款计入营业外支出。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52,562.31	89.91	5,718,355.41	92.45
1—2年（含2年）	530,257.46	9.44	446,603.29	7.22
2—3年（含3年）	16,517.56	0.29	15,208.45	0.25
3年以上	20,433.48	0.36	5,225.03	0.08
合计	5,619,770.81	100.00	6,185,392.18	100.00

2、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5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总额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浙江正立塑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8.90	2016年	模具尚未开发完毕
青岛海科模内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460.60	6.70	2016年	模具尚未开发完毕
深圳市福峰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500.00	6.49	2016年	模具尚未开发完毕
柳州市恒普机电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11,250.00	5.54	2016年	货物尚未交付
上海建泽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531.62	4.95	2016年	预付款项中的增值税，发票未到
合计		1,830,742.22	32.58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41,330.60	100.00	427,300.00	13,414,030.60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7,300.00	6.12	427,300.00	420,000.00
关联方组合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2,994,030.60	93.88		12,994,030.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3,841,330.60	100.00	427,300.00	13,414,030.60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27,723.37	100.00	292,300.00	9,935,423.37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7,300.00	8.28	292,300.00	555,000.00
关联方组合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9,380,423.37	91.72		9,380,423.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0,227,723.37	100.00	292,300.00	9,935,423.37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000.00	35.41	15,000.00
1—2 年 (含 2 年)	300,000.00	35.41	30,000.00	300,000.00	35.41	30,00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00.00	35.41	150,000.00			
3 年以上	247,300.00	29.18	247,300.00	247,300.00	29.18	247,300.00
合计	847,300.00	100.00	427,300.00	847,300.00	100.00	292,300.00

3、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应收款项主要明细如下：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
IPO 项目中介费	非关联方	6,389,056.60	0-3 年	46.16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95,900.00	1 年以内	33.20
合计		10,984,956.60		79.36

公司申请上市发生的会计师费用、评估费、律师费等 IPO 项目申报费合计 6,389,056.60 元在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应收款项中列报。

4、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95,900.00	1 年以内	35.24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IPO 中介费)	非关联方	3,070,000.00	0-3 年	22.18
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 (IPO 中介费)	非关联方	849,056.60	0-3 年	6.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PO 中介费)	非关联方	2,150,000.00	2 年以内	15.53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IPO 中介费)	非关联方	320,000.00	2-3 年	2.31
合计		10,984,956.60		79.36

(六) 存货

1、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132,584.69	4,895,971.17	60,236,613.52	44,731,573.65	3,452,177.44	41,279,396.21
在产品	3,722,824.64		3,722,824.64	3,192,314.98		3,192,314.98
库存商品	52,686,642.52	4,529,378.10	48,157,264.42	68,109,618.37	3,111,313.47	64,998,304.90
发出商品	140,214,742.08	930,575.32	139,284,166.76	61,067,946.16	1,791,706.96	59,276,239.20
委托加工物资	1,270,968.86		1,270,968.86	997,120.35		997,120.35
合计	263,027,762.79	10,355,924.59	252,671,838.20	178,098,573.51	8,355,197.87	169,743,375.64

本公司生产汽车塑料饰件，同时受客户委托将电器零部件（主要包括音响、空调等）与本公司生产的汽车塑料饰件组装为驾驶舱模块总成。在该业务模式下，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本公司只确认自产货物的销售收入和装配劳务收入，但是由于公司已经与客户签订电器零部件的采购合同，在上述零部件在装配工作完成之前，其权利义务已转移至本公司，因此本公司将电器零部件的库存作为本公司存货核算和列报，该存货在未来期间无需计入营业成本。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中上述电器零部件余额为 6,758.48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电器零部件余额为 640.85 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452,177.44	2,787,662.07	473,193.01	870,675.33	4,895,971.17
库存商品	3,111,313.46	3,036,611.32	494,040.77	1,007,429.62	4,646,454.39
发出商品	1,791,706.97	957,485.74		1,935,693.68	813,499.03
合计	8,355,197.87	6,781,759.13	967,233.78	3,813,798.63	10,355,924.59

(2) 部分原材料在较长时间内将不会使用，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全额计提跌价准备；个别子

公司本期产量较低，单位产品分摊的人工和制造费用较高，导致部分产品售价低于成本，本公司按照售价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待摊费用	22,848,781.78		22,848,781.78	25,177,169.72		25,177,169.72
合计	22,848,781.78		22,848,781.78	25,177,169.72		25,177,169.72

将于一年以内全部摊销完毕的模具开发费等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报。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及预交税金	11,340,935.03	2,452,383.21
合计	11,340,935.03	2,452,383.21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31,917,266.22	8,864,564.38	6,800,000.00	33,981,830.60
小计	31,917,266.22	8,864,564.38	6,800,000.00	33,981,830.6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1,917,266.22	8,864,564.38	6,800,000.00	33,981,830.6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047,619.20	31,917,266.22	2,064,564.38	33,981,830.6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40.00	40.00	—			6,800,000.00

2012年2月24日，本公司与河西工业株式会社、广州河西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同》，共同出资设立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河西公司”）。按照合资合同约定，开封河西公司总投资额1935万美元，注册资本97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388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0%。2012年2月28日，开封河西公司经开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成立。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出资额为美元388万元，折合人民币2,404.76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0%。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00,000.00			2,6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00,000.00			2,600,0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9,999.92			259,999.92
2.本期增加金额	129,999.96			129,999.96
(1) 计提或摊销	129,999.96			129,999.9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89,999.88			389,999.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10,000.12			2,210,000.12
2.期初账面价值	2,340,000.08			2,340,000.08

2、投资性房地产系子公司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对外出租的厂房。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9,779,047.13	255,482,749.13	10,963,502.31	13,471,802.32	479,697,100.89
2.本期增加金额	52,328,830.77	52,505,939.60	1,790,412.81	2,066,573.54	108,691,756.72
（1）购置	16,869,810.80	51,677,846.48	1,790,412.81	2,066,573.54	72,404,643.63
（2）在建工程转入	35,459,019.97	828,093.12			36,287,113.09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210,736.21		210,736.21
（1）处置或报废			210,736.21		210,736.21
4.期末余额	252,107,877.90	307,988,688.73	12,543,178.91	15,538,375.86	588,178,121.4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832,233.18	119,170,693.37	8,197,677.10	8,167,126.67	183,367,730.32
2.本期增加金额	12,146,920.08	24,175,050.33	1,082,909.07	2,123,061.23	39,527,940.71
（1）计提	12,146,920.08	24,175,050.33	1,082,909.07	2,123,061.23	39,527,940.71
（2）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200,199.40		200,199.40
（1）处置或报废			200,199.40		200,199.40
4.期末余额	59,979,153.26	143,345,743.70	9,080,386.77	10,290,187.90	222,695,471.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2,128,724.64	164,642,945.03	3,462,792.14	5,248,187.96	365,482,649.77
2.期初账面价值	151,946,813.95	136,312,055.76	2,765,825.21	5,304,675.65	296,329,370.57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郑州钧达厂房及办公楼	5,926,112.77	正办理相关手续
佛山华盛洋 3、4 号厂房	7,176,506.89	正办理相关手续
柳州分公司厂房办公楼	13,596,757.23	正办理相关手续
合计	26,699,376.8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5,252,623.91	2,471,322.36		12,781,301.55
合计	15,252,623.91	2,471,322.36		12,781,301.55

4、期末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895,839.99
合计	1,895,839.99

5、其他事项

2011年10月10日，子公司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原股东苏州隆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州隆新塑料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隆新”）以其自有的房屋、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和设施等非货币性资产对其增资。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10月10日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38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上述用于出资的非货币资产的资产账面价值为3,930.62万元，评估价值为5,598.35万元，增值额为1,667.73万元。本次增资时，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按评估值入账确认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价值。苏州隆新与本公司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因此上述业务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相关资产应按历史成本计价，本公司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相关资产原值和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后列报，减少固定资产原值10,443,219.34元，减少2016年12月31日的累计折旧5,499,008.34元。

(十二) 在建工程

1、明细情况：

工程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工程	3,362,133.33		3,362,133.33	35,092,851.73		35,092,851.73
合计	3,362,133.33		3,362,133.33	35,092,851.73		35,092,851.73

2、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佛山华盛洋三、四号厂房	650.00	7,030,518.88	322,459.47	7,352,978.35		
武汉钧达一号厂房	2,800.00	27,474,213.85	557,615.19	28,031,829.04		
注塑机设备基础工程	33.30	322,000.00		322,000.00		
需安装设备	740.00		2,962,133.33			2,962,133.33
其他零星工程	60.00	266,119.00	714,186.70	580,305.70		400,000.00
合计		35,092,851.73	4,556,394.69	36,287,113.09		3,362,133.3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资本化年 利率(%)	资金来 源	达到预计可使 用状态的时间
佛山华盛洋三、四号厂房	100	113.12				自筹	2016年5月
武汉钧达一号厂房	100	100.10				自筹	2016年1月
注塑机设备基础工程	100	96.70				自筹	2016年9月
需安装设备	30	40.03				自筹	2017年5月
其他零星工程	60	66.67				自筹	2017年3月
合计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301,862.36			888,888.92	69,190,751.28
2.本期增加金额	7,467,916.20		416,576.92		7,884,493.12
(1)购置	7,467,916.20		416,576.92		7,884,493.12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5,769,778.56		416,576.92	888,888.92	77,075,244.4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331,546.80			207,407.45	5,538,954.25
2.本期增加金额	1,807,805.31		17,357.35	88,888.92	1,914,051.58
(1)计提	1,807,805.31		17,357.35	88,888.92	1,914,051.5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139,352.11		17,357.35	296,296.37	7,453,005.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630,426.45		399,219.57	592,592.55	69,622,238.57
2.期初账面价值	62,970,315.56			681,481.47	63,651,797.03

如本附注五之“(十一) 固定资产”中所述, 子公司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原股东苏州隆新以其自有的房屋、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和设施等非货币性资产对其增资, 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相关资产应按历史成本计价, 本公司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相关资产原值和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后列报, 减少无形资产原值 6,234,107.40 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摊销减少 726,732.07 元。

2、开发项目支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SX5 仪表板		3,332,474.53	3,332,474.53		
CM7C 仪表板、副仪表板		2,991,375.11	2,991,375.11		
SA03 前保险杠总成		2,504,405.59	2,504,405.59		
海马 SE00 仪表板项目		2,220,870.84	2,220,870.84		
RD001 项目		2,123,980.78	2,123,980.78		
康奈可 H60A 仪表板项目		1,968,741.61	1,968,741.61		
海马 SE00 前保险杠项目		1,963,969.48	1,963,969.48		
海马 SE00 前格栅项目		1,846,968.52	1,846,968.52		
CS9 仪表板、副仪表板		1,739,287.22	1,739,287.22		
海马 SE00 杂物箱项目		1,647,991.72	1,647,991.72		
VB00 仪表板、副仪表板		1,467,680.92	1,467,680.92		
郑州日产 C16AMC 项目		973,241.78	973,241.78		
P11 主副仪表板项目		930,264.12	930,264.12		
VB00 前保险杠总成		851,478.04	851,478.04		
康奈可 341 仪表板项目项目		819,992.36	819,992.36		
VB00 水箱支架		657,961.26	657,961.26		
伟巴斯特 L42N 天窗项目		412,377.87	412,377.87		
江铃 E313 前保险杠项目		366,027.85	366,027.85		
海马 NA03 前格栅项目		315,087.98	315,087.98		
郑州日产 C16AMC 后尾翼项目		248,745.45	248,745.45		
其他		3,510,329.09	3,510,329.09		
合计		32,893,252.12	32,893,252.12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1、明细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模具开发成本	98,858,166.29	139,842,870.28	67,968,431.38	31,138,323.02	139,594,282.17
货架及其他支出	9,966,151.19	2,020,708.53	6,068,480.35	2,326,896.00	3,591,483.37
小计	108,824,317.48	141,863,578.81	74,036,911.73	33,465,219.02	143,185,765.54
减：一年内到期金额	25,177,169.72				22,848,781.78
合计	83,647,147.76				120,336,983.76

2、模具其他减少系公司代客户开发模具，实现模具开发、销售业务收入，相应结转模具成本所致。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838,671.94	4,347,466.72	18,445,558.90	3,745,579.42
工资及附加	3,385,094.16	802,648.42	2,393,940.43	559,999.69
预提成本费用	1,738,115.43	434,528.86	6,676,793.45	1,403,407.77
可弥补亏损			23,236,048.96	5,809,012.24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26,304,251.42	6,576,062.86	1,391,148.05	347,787.01
其他	10,451,586.32	2,612,896.58	11,254,573.35	2,813,643.34
合计	63,686,012.09	14,773,603.44	63,398,063.14	14,679,429.47

注：“其他”项为如本附注五之（十一）固定资产和本附注五之（十三）无形资产中所述，子公司接受原股东投入实物资产，按经评估后的价值确认入账价值，因该业务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于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历史成本恢复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导致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小于在子公司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的计税基础，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按照适用税率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金额	到期年度
职工教育经费	5,160,592.88	无具体使用计划
可弥补亏损	4,163,900.82	2017年-2019年
合计	9,324,493.70	

处于建设期的子公司郑州钧达和武汉钧达的亏损额，预计在可弥补亏损期间内是否能够有足够的应税所得抵扣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已投产企业，公司预计

亏损是暂时的,并且预计短期内有足够的应税所得抵扣可弥补亏损,因此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模具、设备款	19,201,729.01	9,234,487.45
待抵扣增值税		3,460,543.42
合计	19,201,729.01	12,695,030.87

(十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抵押人	期末账面价值	备注
一、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	9,806,724.20	注 1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	10,007,452.89	注 1
	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4,684,458.50	注 2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9,440,609.51	注 3
	佛山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10,937,436.22	注 4
机器设备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1,967,839.61	注 3
二、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	2,443,972.80	注 1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	1,586,079.23	注 1
	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9,621,422.50	注 2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6,180,825.72	注 3
	佛山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7,248,898.24	注 4
三、用于质押的应收账款			
东风佛吉亚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00,655.97	注 5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755,793.89	注 5
佛山佛吉亚旭阳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7,163,142.37	注 5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34,278.65	注 5
李尔长安(重庆)汽车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公司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647,707.83	注 5
四、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76,463,764.00	注 6
五、保证金-其他货币资金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86,589,556.11	
合计		299,080,618.24	

注 1: 本公司自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取得借款 1500 万元,由本公司和子公司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的土地、房产抵押。

注 2: 子公司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以土地和房产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开封分行取得借款 2000 万元；于 2016 年 5 月用二期土地和厂房抵押，与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签订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协议，向郑州卓达开出商业承兑汇票并贴现取得资金 3,784.00 万元。

注 3：2016 年 8 月、9 月，子公司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土地、房产及机器设备做为抵押，累计向农业银行苏州相城支行取得借款 2700 万元。

注 4：本公司自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取得短期借款 4000 万元，由子公司佛山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以其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

注 5：子公司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与农业银行苏州相城支行签订借款协议，以应收账款出质，截至 2016 年末，用以质押的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合计为 1,210.16 万元。

注 6：子公司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将大额应收票据向银行质押用于拆分成金额较小的应付票据，截至期末质押的应收票据合计 7,646.37 万元。

（十八）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37,000,000.00
抵押借款	99,840,000.00	155,6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19,840,000.00	207,600,000.00

2、截止期末，本公司无逾期未偿还借款。

（十九） 应付票据

1、明细情况

种 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0,521,612.31	101,006,023.36
商业承兑汇票	7,000,000.00	1,500,000.00
合 计	187,521,612.31	102,506,023.36

2、本公司无到期未付应付票据。

（二十） 应付账款

1、应付往来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399,007,650.49	244,075,763.62
1-2 年（含 2 年）	11,774,463.84	11,020,508.59
2-3 年（含 3 年）	3,303,815.12	1,460,657.30
3 年以上	934,209.25	420,091.69
合计	415,020,138.70	256,977,021.20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钜泰塑料模具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1,461,600.00	1-3 年	模具款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昆山鸿永盛模具有限公司	1,204,171.00	1-2 年	模具款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浙江祥安模塑有限公司	1,019,200.00	1-2 年	模具款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上海灵治实业有限公司	846,610.94	1-2 年	货款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浙江凯华模具有限公司	768,000.00	1-3 年	模具款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深圳创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742,160.00	1-3 年	模具款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苏州极腾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700,000.00	2-3 年	模具款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重庆市少云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74,707.27	1-2 年	工程款	尚在质保期
合计	7,416,449.21			

(二十一)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35,133,462.08	9,178,015.99
1-2 年（含 2 年）	3,162,000.00	16,743,750.00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43,295,462.08	30,921,765.99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客户	金额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山西通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07 年	模具款	未结算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	2,562,000.00	2015 年	模具款	尚未开发完毕
合计	7,562,000.00			

注：2005 年 8 月，本公司与山西通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仪表板塑料总成模具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由对方承担的模具开发成本为 500 万元，上述模具于 2009 年开发完毕并投入生产仪表板总成塑料件。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双方尚未针对上述模具开发款进行结算。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9,221,625.55	117,100,782.21	111,734,120.67	24,588,287.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884,630.36	8,884,630.3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221,625.55	125,985,412.57	120,618,751.03	24,588,287.09

2、短期薪酬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应付额	本期已付额	2016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12,351.30	105,297,440.68	102,467,191.93	16,042,600.05
2、职工福利费		2,176,789.40	2,176,789.40	
3、社会保险费		4,141,839.04	4,141,839.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86,285.53	3,586,285.53	
工伤保险费		366,563.42	366,563.42	
生育保险费		188,198.09	188,198.09	
4、住房公积金		1,836,335.50	1,836,335.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9,274.25	3,648,377.59	1,111,964.80	8,545,687.0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9,221,625.55	117,100,782.21	111,734,120.67	24,588,287.09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当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8,447,296.30	
二、失业保险费	437,334.06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884,630.36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230,252.56	47,756,021.58	47,456,948.93	3,529,325.21
营业税	17,293.50		17,293.50	
企业所得税	2,985,918.61	15,251,607.88	12,916,660.79	5,320,865.70
个人所得税	40,558.46	2,682,306.73	2,674,291.64	48,573.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7,169.73	3,182,846.14	3,272,254.40	217,761.47
房产税	536,810.79	2,310,937.49	2,051,950.75	795,797.53
土地使用税	910,561.66	2,139,782.06	2,122,176.99	928,166.73
教育费附加	134,548.09	1,416,986.66	1,449,110.43	102,424.32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地方教育附加	89,698.72	944,657.81	966,073.63	68,282.90
其他	13,643.88	464,112.43	462,932.67	14,823.64
合计	8,266,456.00	76,149,258.78	73,389,693.73	11,026,021.05

(二十四)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利息	167,978.64	328,257.56
合计	167,978.64	328,257.56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25,135.83	145,475.90
1-2 年	31,905.77	
2-3 年		200,464.43
3 年以上	202,764.43	2,300.00
合计	559,806.03	348,240.33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客户	金额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佛山市海龙德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3 年 12 月	租赁保证金	租赁合同尚在履行
合计	200,000.00			

3、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厂房租赁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359,806.03	148,240.33	
合计	559,806.03	348,240.33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
融资租赁款	10,075,240.78	329,465.19
借款	6,000,000.00	
合计	16,075,240.78	10,329,465.19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4.9875%
小计	4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三年期分次归还本金的借款合同，抵押物为子公司佛山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土地和房产。

(二十八) 长期应付款

1、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	
融资租赁款	23,498,423.64	329,465.19	
小计	23,498,423.64	10,329,465.19	
减：一年以内到期金额	10,075,240.78	10,329,465.19	
合计	13,423,182.86		

一年以内到期的金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报。

2、长期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本期应计利息	期末数	借款条件
融资租赁	3 年	9,053,000.00	8.34	303,906.94	7,627,248.93	保证
售后回租	3 年	19,000,000.00	4.75	366,234.71	15,871,174.71	
合计		28,053,000.00		670,141.65	23,498,423.64	

(二十九) 股本

股东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汽塑料(苏州)有限公司	48,041,370.00	48,041,370.00	48,041,370.00
苏州杨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358,630.00	29,358,630.00	29,358,630.00
陆小红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3,600,000.00
厦门达晨聚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4,160.00	1,694,160.00	1,694,160.00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5,840.00	1,005,840.00	1,005,840.00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66,150.00	966,150.00	966,150.00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33,850.00	833,850.00	833,850.00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三十) 资本公积**1、各期末资本公积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资本（股本）溢价	173,796,666.16	173,796,666.16	173,796,666.16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73,796,666.16	173,796,666.16	173,796,666.16

2、2016 年、2015 年度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3、2014 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资本（股本）溢价	175,910,305.71		2,113,639.55	173,796,666.16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175,910,305.71		2,113,639.55	173,796,666.16

本公司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合并报表层面资本公积减少，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四）企业在其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十一) 盈余公积**1、各期末盈余公积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821,041.53	6,461,091.30	4,165,503.99
合计	7,821,041.53	6,461,091.30	4,165,503.99

2、2014 年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66,314.36	1,499,189.63		4,165,503.99
合 计	2,666,314.36	1,499,189.63		4,165,503.99

3、2015 年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165,503.99	2,295,587.31		6,461,091.30
合 计	4,165,503.99	2,295,587.31		6,461,091.30

5、2016 年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461,091.30	1,359,950.23		7,821,041.53
合 计	6,461,091.30	1,359,950.23		7,821,041.53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522,177.59	189,732,830.45	135,021,094.27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3,522,177.59	189,732,830.45	135,021,094.27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753,654.06	46,084,934.45	56,210,925.81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59,950.23	2,295,587.31	1,499,189.63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915,881.42	233,522,177.59	189,732,830.45	

(三十三) 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9%			
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48%	250,043.25		
合 计		250,043.25		

(三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922,473,174.44	765,501,234.59	823,404,115.09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905,718,675.03	752,944,184.66	814,679,960.05
其他业务收入	16,754,499.41	12,557,049.93	8,724,155.04
营业成本	694,476,596.31	580,268,512.82	621,023,295.31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681,066,146.46	571,309,953.96	615,321,934.23
其他业务成本	13,410,449.85	8,958,558.86	5,701,361.08

注: 主营业务为汽车饰件产品及模具收入;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销售材料、租赁等。

2、主营业务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仪表板	551,535,513.48	424,579,720.18	126,955,793.30	23.02%
保险杠	154,945,215.34	115,472,507.41	39,472,707.93	25.48%

门板	78,961,995.41	53,210,835.72	25,751,159.69	32.61%
装配业务	1,143,297.45	735,140.26	408,157.19	35.70%
其他	119,132,653.35	87,067,942.89	32,064,710.46	26.92%
合计	905,718,675.03	681,066,146.46	224,652,528.57	24.80%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仪表板	414,847,459.47	310,635,465.71	104,211,993.76	25.12%
保险杠	127,297,841.30	100,342,948.82	26,954,892.48	21.17%
门板	105,807,011.85	83,569,529.25	22,237,482.60	21.02%
装配业务	1,728,620.00	1,086,038.70	642,581.30	37.17%
其他	103,263,252.04	75,675,971.48	27,587,280.56	26.72%
合计	752,944,184.66	571,309,953.96	181,634,230.70	24.12%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仪表板	425,855,137.47	311,528,085.34	114,327,052.13	26.85%
保险杠	124,360,115.79	90,514,585.15	33,845,530.64	27.22%
门板	121,581,888.13	102,459,963.23	19,121,924.90	15.73%
装配业务	1,115,512.82	799,639.30	315,873.52	28.32%
其他	141,767,305.84	110,019,661.21	31,747,644.63	22.39%
合计	814,679,960.05	615,321,934.23	199,358,025.82	24.47%

3、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6 年前 5 名客户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海马汽车	337,316,986.67	36.57%
长丰猎豹	82,255,489.80	8.92%
广州河西	72,879,496.18	7.90%
康奈可（广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47,248,484.22	5.12%
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4,127,239.41	4.78%
合计	583,827,696.28	63.29%

注：海马汽车包含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猎豹汽车包括湖南长丰猎豹汽车有限公司和安徽猎豹汽车有限公司；广州河西包含广州河西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和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长丰猎豹包括安徽猎豹汽车有限公司和湖南长丰猎豹汽车有限公司。

(2) 2015 年度前 5 名客户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5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海马汽车	263,582,531.94	34.43%
广州河西	88,987,687.89	11.62%
康奈可（广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75,598,777.25	9.88%
佛吉亚集团	41,137,096.51	5.37%
湖南长丰猎豹汽车有限公司	40,972,707.73	5.35%
合计	510,278,801.32	66.65%

注：海马汽车包含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佛吉亚集团包括佛吉亚（南京）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佛吉亚（长春）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南方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佛山佛吉亚旭阳内饰系统有限公司；广州河西包含广州河西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 2014 年度前 5 名客户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4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海马汽车	244,978,175.13	29.75%
康奈可（广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03,881,697.11	12.62%
广州河西	98,409,461.51	11.95%
佛吉亚集团	74,107,838.50	9.00%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62,269,684.49	7.56%
合计	583,646,856.74	70.88%

注：佛吉亚集团包括佛吉亚（南京）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佛吉亚（长春）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南方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佛山佛吉亚旭阳内饰系统有限公司；海马汽车包含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海马轿车有限公司、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广州河西包含广州河西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营业税	70,012.09	49,865.00	82,494.40
城建税	3,289,584.21	2,650,933.03	2,108,497.53
教育费附加	2,361,636.41	1,852,935.35	1,638,366.54
房产税等	3,054,262.87	196,422.71	105,565.03
合计	8,775,495.58	4,750,156.09	3,934,923.50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运费及仓储费	32,309,529.67	20,912,664.31	22,474,251.19
工资福利费	2,879,053.29	2,982,779.94	3,780,078.63
招待费	1,696,515.89	1,439,177.16	1,565,418.40
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1,740,077.82	1,281,253.50	988,134.05
合计	38,625,176.67	26,615,874.91	28,807,882.27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工资及福利性支出	39,233,909.14	33,828,413.84	31,793,692.74
研发费	32,893,252.12	32,317,083.64	26,759,662.35
业务招待费	7,420,253.50	5,014,387.21	5,738,041.85
无形资产摊销及折旧	7,629,072.30	5,519,497.66	5,572,536.36
维修费	3,034,856.03	3,039,775.17	3,393,189.11
差旅费	4,803,565.94	3,994,510.86	4,516,536.48
税金及附加	1,897,138.69	4,759,351.49	4,470,385.60
咨询服务费	5,794,303.54	3,333,541.31	2,642,144.89
办公费	2,330,509.93	2,014,826.49	1,740,021.18
车辆使用费	1,095,491.05	855,648.42	1,167,213.74
其他	5,099,012.39	2,962,902.63	3,467,829.27
合计	111,231,364.63	97,639,938.72	91,261,253.57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2,756,304.10	13,553,417.55	14,344,514.97
汇兑损益	2,222.37	-26,136.14	-44,249.09
手续费及其他	419,854.33	232,591.71	318,047.98
减：利息收入	1,287,798.48	2,047,961.60	1,418,962.31
合计	11,890,582.32	11,711,911.52	13,199,351.55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坏账损失	1,392,386.32	-149,618.76	368,439.95
存货跌价损失	5,814,525.35	6,782,359.43	3,495,042.23
合计	7,206,911.67	6,632,740.67	3,863,482.18

(四十)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以权益法核算期末按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调整的金额	8,864,564.38	6,927,790.27	1,069,000.55
其他投资收益			19,942.46
合计	8,864,564.38	6,927,790.27	1,088,943.01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8,864,564.38	6,927,790.27	1,069,000.55
合计	8,864,564.38	6,927,790.27	1,069,000.55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1、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008.00	2,657.35	9,430.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008.00	2,657.35	9,430.64
政府补助利得	7,305,935.20	7,231,541.00	9,141,146.00
其他	133,391.42	27,537.83	188,116.18
合计	7,445,334.62	7,261,736.18	9,338,692.82

2、政府补助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补助性质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6,752,906.20	1,675,117.00	5,567,531.00	收益相关
工业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30,000.00	100,000.00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基金			2,953,615.00	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支持资金			300,000.00	收益相关
奖励款	58,000.00	4,098,936.00	300,000.00	收益相关
企业安全标准建设专项补贴经费		18,000.00	8,000.00	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8,000.00	14,400.00	12,000.00	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扶持资金		100,000.00		收益相关
上市融资奖励资金		1,000,000.00		收益相关
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97,500.00		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支持稳岗补贴	137,029.00	27,588.00		收益相关
合计	7,305,935.20	7,231,541.00	9,141,146.00	

3、2016 年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金 额	来源和依据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3,730,643.00		注 1	开封新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2,392,163.20		注 2	重庆铜梁工业园区 管委会
经济工作先进单位 奖励资金	50,000.00		《关于表彰奖励 2015 年度工业经济工作先 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 决定》（汴示范文 [2016]25 号）	开封市城乡一体 化示范区党政办 公室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630,100.00		注 3	武汉开发区汽车 及零部件产业园
工业产业转型升级 专项资金	330,000.00	《关于推进 相城 区转 型升级创新发展的若干扶 持政策》（相委发[2015]36 号）	《关于下达 2016 年相 城区第一批转型升级 创新发展经费的通知》 （相财行[2016]38 号）； 关于 2016 年苏州市市 级工业经济升级版专 项资金扶持类项目资 金计划的通知（相财企 （2016）72 号）	苏州相城区财政 局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8,000.00	《关于审核拨付 2016 年度 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知 识产权专项资金的函》（琼科 函[2016]352 号）	《海南省财政厅关于 分配 2016 年省技术创 新引导计划知识产权 专项资金的通知》（琼 财教[2016]1031 号）	海南省财政厅
失业保险支持稳岗 补贴	109,800.00			开封市社会保 险事业管理局
失业保险支持稳岗 补贴	27,229.00			重庆市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	8,000.00			
合计	7,305,935.20			

注 1：2016 年 8 月 3 日，开封新区财政局出具《证明》确认给予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的 3,730,643.00 元为企业发展资金。

注 2：重庆铜梁工业园区管委会出具证明确认转入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款项为财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注 3：2016 年 7 月 14 日，武汉开发区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园出具《证明》确认给予武汉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的 630,100.00 元为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4、2015 年度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上市融资奖励资金	1,000,000.00	《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加 快工业发展的若干规定》 （海府[2013]241 号）	《关于拨付 2015 年上市 融资奖励资金的通知》	海口市科学技 术工业信息化 局
受灾工业企业恢复 生产贷款贴息扶持 资金	100,000.00	《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灾 后恢复生产扶持政策的实 施意见》（海府[2014]93 号）	《关于拨付 2014 年海口 市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 产贷款贴息扶持资金的通 知》	海口市科学技 术工业信息化 局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	《海口国家高新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活动奖励办法》(海高新[2014]167号)	《关于下达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海高新[2015]227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企业发展上台阶奖励	50,000.00	《相城区工业经济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财企[2014]51号)	《关于下达相城区2014年度工业经济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相财企[2014]85号)	苏州相城区财政局
省级以上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	100,000.00	《相城区工业经济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财企[2014]51号)	《关于下达相城区2015年度工业经济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相财企[2015]52号)	苏州相城区财政局
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经费	100,000.00	相委发[2015]36号	《关于下达2015年相城区第一批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经费的通知》(相财行[2015]74号)	苏州相城区财政局
专利科技经费	7,000.00	相委发[2008]27号	《关于下达2015年相城区第一批专利科技经费的通知》(相财行[2015]52号)	苏州相城区财政局
专利科技经费	4,000.00	相委发[2008]27号	《关于下达2015年相城区第二批专利科技经费的通知》(相财行[2015]117号)	苏州相城区财政局
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97,500.00	《铜梁县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铜梁委〔2013〕28号)	注1	重庆市铜梁区经信委
奖励资金	3,618,936.00		注2	开封新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支持资金	1,675,117.00		注3	开封新区财政局
工业信息化委会工业发展奖	300,000.00	《开封市工业企业产销对接专项奖补资金管理使用办法》	注4	开封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突出贡献奖	30,000.00		注5	开封新区财政局
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创建奖励资金	5,000.00	《海口国家高新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活动奖励办法》(海高新[2014]167号)	无	海口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补贴	8,000.00	《海口市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办法》	无	海口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失业保险支持稳岗补贴	27,588.00	《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渝人社发[2015]156号)	无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利申请资助金	3,400.00	《开封市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管理办法》	无	
合计	7,231,541.00			

注1：重庆市铜梁区经信委出具《证明》确认给予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企业扶持资金10.00万元、产值增速奖10.00万元、税收增长奖4.75万元，合计19.75万元。

注2：2016年2月23日，开封新区财政局出具《证明》确认给予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的3,618,936.00元为奖励资金。

注3：2016年2月23日，开封新区财政局出具《证明》确认给予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

司的 1,675,117.00 元为企业发展资金。

注 4：2015 年 7 月 29 日，开封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证明》确认给予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产销奖补款 30.00 万元。

注 5：2015 年 7 月 29 日，开封新区财政局出具《证明》确认给予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企业突出贡献奖励资金 3.00 万元。

5、2014 年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金 额	来源和依据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科技项目支持资金	300,000.00	《海口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实施细则》（海府办[2010]334 号）	《关于 2014 年海口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立项的批复》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产销对接奖补资金	300,000.00	《开封市工业企业产销对接专项奖补资金管理使用办法》	注 1	开封市财政局
企业扶持资金	5,567,531.00		注 2	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基金	2,953,615.00		注 3	开封市财政局、开封新区财政局
企业安全标准建设专项补贴经费	8,000.00		无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2,000.00	《海南省促进知识产权发展的若干规定》（琼府（2012）8 号）	无	
合计	9,141,146.00			

注 1：2015 年 2 月 27 日，开封市财政局出具《证明》确认给予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产销奖补款 30.00 万元。

注 2：2014 年，子公司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收到由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拨付的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5,567,531.00 元，上述款项于 2015 年 3 月 2 日经铜梁区财政局《证明》确认。

注 3：2014 年，子公司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收到开封新区财政局拨付的企业发展资金 1,674,615.00 元、收到开封市财政局企业发展资金 1,279,000.00 元，上述款项分别经开封新区财政局和开封市财政局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出具《证明》确认。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22.48	75,540.47	71,769.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22.48	75,540.47	71,769.40
其他支出	129,706.29	368,834.86	193,000.00
合计	132,328.77	444,375.33	264,769.40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35,094.14	10,894,079.09	14,953,630.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4,173.97	-5,351,762.56	-802,366.59
所得税费用合计	12,840,920.17	5,542,316.53	14,151,263.95

2、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会计利润总额	66,444,617.48	51,627,250.98	71,476,793.14
加：纳税所得调增额	-745,215.87	10,629,525.89	1,023,749.16
应纳税所得额	65,699,401.61	62,256,776.87	72,500,542.30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842,568.73	11,175,726.11	14,953,630.54
汇算清缴补缴上年所得税	92,525.41	-281,647.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4,173.97	-5,351,762.56	-802,366.59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增减变动额（不含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变动额）	-94,173.97	-5,351,762.56	-802,36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增减变动额（不含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变动额）			
所得税费用	12,840,920.17	5,542,316.53	14,151,263.95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603,697.31	46,084,934.45	57,325,529.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93,113.04	4,710,536.88	2,373,551.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657,940.67	35,379,612.68	34,642,495.15
无形资产摊销	1,914,051.58	1,477,223.62	1,485,378.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036,911.73	54,897,773.17	36,107,964.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85.52	72,883.12	59,860.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56,304.10	13,553,417.55	14,322,848.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64,564.38	-6,927,790.27	-1,088,94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173.97	-5,351,762.56	-802,36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929,189.28	5,812,227.87	-56,744,019.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19,418.72	-18,507,242.75	17,157,703.61

补充资料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683,910.85	-13,119,036.76	34,556,647.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41,968.45	118,082,777.00	139,396,649.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442,796.22	82,004,394.92	49,332,390.4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2,004,394.92	49,332,390.47	25,208,668.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38,401.30	32,672,004.45	24,123,722.1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现金	113,581,689.32	82,004,394.92	49,332,390.47
其中：库存现金	81,179.52	51,802.18	162,925.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500,509.80	81,952,592.74	49,169,464.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581,689.32	82,004,394.92	49,332,390.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到政府补贴	7,305,935.20	7,231,541.00	9,121,146.00
退回多交税款		4,292,414.46	2,570,180.74
其他	3,700,098.06	4,704,476.34	1,990,951.50
合计	11,006,033.26	16,228,431.80	13,682,278.2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保证金			400,000.00

经营性费用支出、备用金支出	39,333,651.46	25,699,203.32	27,786,384.36
合计	39,333,651.46	25,699,203.32	28,186,384.3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资金收回			11,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IPO 项目费用	1,440,000.00	2,000,000.00	2,799,056.60
信用证保证金及融资租赁保证金	1,595,900.00		
合计	3,035,900.00	2,000,000.00	2,799,056.6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处置子公司

无。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成立并纳入合并范围。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授权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会审计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外币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日常不持有外币资金，仅有零星的外币采购业务，在经营活动中占比极低，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大。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本公司借款利率多随法定利率变动而变化，与 2016 年实际发生的利息支出比较，如本公司银行贷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且所有其他情况均未发生变化，则本公司该年度净利润将会减少或增加 127.56 万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无持有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其公允价值列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因此，本公司不存在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客户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执行监控客户信用状况等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此外，由于行业特点，本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际和国内知名汽车品牌生产企业，客户信用度较好，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不高。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本公司企业集团的构成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取得方式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 有限公司	1	海南	海口市	徐勇	生产	500.00	100	100	1
开封中达汽车饰件 有限公司	1	河南	开封市	徐卫东	生产	1,500.00	100	100	2
郑州钧达汽车饰件 有限公司	1	河南	郑州市	徐晓平	生产	1,000.00	100	100	1
郑州卓达汽车零部件 制造有限公司	1	河南	郑州市	徐勇	生产	1,000.00	100	100	2
佛山市华盛洋模具 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1	广东	佛山市	徐晓平	生产	300.00	100	100	2
重庆森迈汽车配件 有限公司	1	重庆	重庆市	徐晓平	生产	560.00	100	100	2
武汉钧达汽车饰件 有限公司	1	湖北	武汉市	徐晓平	生产	300.00	100	100	1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 件有限公司	1	江苏	苏州市	徐晓平	生产	5,898.35	100	100	2
武汉钧达长海精密 模具有限公司	1	湖北	武汉市	徐晓平	生产	500.00	52	52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申报期内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情况

子公司	项目	2016 年/年末	2015 年度/年末	2014 年度/年末
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损益			1,114,603.38
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250,043.25		
	少数股东损益	-2,149,956.75		

本公司于 2014 年收购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 49% 股权，该公司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1、重要的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美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合资	开封市	徐晓平	生产	970.00	40%	40%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资产负债表项目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66,385,607.28	59,587,005.72	51,954,385.50
非流动资产	41,811,962.57	44,490,320.04	40,077,308.82
资产合计	108,197,569.85	104,077,325.76	92,031,694.32
流动负债	23,247,804.56	24,288,971.42	29,562,815.6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3,247,804.56	24,288,971.42	29,562,815.65
净资产	84,949,765.29	79,788,354.34	62,468,878.6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979,906.12	31,915,341.74	24,987,551.47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981,830.60	31,917,266.22	24,989,475.9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利润表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137,945,459.45	131,449,368.41	60,957,961.44
净利润	22,161,410.95	17,319,475.67	2,672,501.3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161,410.95	17,319,475.67	2,672,501.3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800,000.00		

(四) 企业在其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2014年4月,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之自然人股东陈国庆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收购其持有的重庆森迈49%股权,股权转让价款2,435.20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于2014年7月31日完成,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因购买上述少数股权取得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为2,223.84万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上述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211.36万元,在合并报表层面冲减资本公积。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情况****1、基本情况**

名称	关联关系	业务性质	注册地
中汽塑料(苏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	销售塑料原辅材料(实际无经营)	江苏苏州
苏州杨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	江苏苏州

本公司实质控制人为苏州杨氏家族,该家族共同控制苏州杨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母公司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6年12月31日
中汽塑料(苏州)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苏州杨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4,000,000.00			64,000,000.00

3、对本公司持股比例及其变化**(1) 中汽塑料(苏州)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48,041,370.00	53.3793			48,041,370.00	53.3793

(2) 苏州杨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9,358,630.00	32.6207			29,358,630.00	32.6207

(二) 本公司的子企业详见本附注八**(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企业及人员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苏州隆新塑料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

江苏华达模塑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
苏州市建宁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杨氏家族成员（杨仁元、陆惠芬、陆小红、陆玉红、陆小文、徐晓平、徐卫东、徐勇、陆徐扬）	实质控制人
徐晓平、陈康仁、徐勇、徐卫东、杨金弟、张先宇、王松林、何俊、姚国宏、吴福财、邹树钧、谭浩、王世毅、陈家涛、王德斌、莫红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关联方交易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如下：

关联方各项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2、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消，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交易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饰件销售	28,896,498.45	3.14	36,728,589.49	4.80	1,036,881.00	0.13
合计		28,896,498.45	3.14	36,728,589.49	4.80	1,036,881.00	0.13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饰件					31,765.00	0.01
苏州市建宁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金属件	11,914,584.99	2.35	9,806,084.00	2.17	10,987,082.43	2.42
	模具			1,553,846.17	2.14	1,094,017.09	0.95
合计		11,914,584.99	2.35	11,359,930.17	—	12,112,864.52	—

（3）关联租赁情况（出租方）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本公司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房屋	2014-1-1	2014-12-31	84,000.00	市场价
		房屋	2015-1-1	2015-12-31	24,000.00	市场价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董事、监事、高管	薪酬	3,795,553.68	3.01	3,772,737.68	3.26	3,771,925.68	3.80
合 计		3,795,553.68	3.01	3,772,737.68	3.26	3,771,925.68	3.80

（5）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5-2-3	2016-2-2	是
		30,000,000.00	2016-1-19	2016-11-27	是
		40,000,000.00	2012-11-28	2015-2-2	是
		6,600,000.00	2015-12-14	2016-12-13	是
		15,000,000.00	2016-12-26	2017-12-27	否
郑州卓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4-5-28	2016-11-27	是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1-9	2016-1-9	是
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3-11-4	2015- 8-29	是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5-12-3	2016- 3-23	是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6-4-19	2019- 6-28	否
江苏华达模塑有限公司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6-7	2014-6-7	是
		10,000,000.00	2013-6-4	2014-6-4	是
		10,000,000.00	2013-10-22	2014-4-21	是
		10,000,000.00	2014-04-24	2014-10-23	是
		10,000,000.00	2014-05-30	2014-11-29	是
		10,000,000.00	2014-06-10	2014-12-09	是
		10,000,000.00	2014-8-27	2015-8-26	是
		10,000,000.00	2014-9-2	2015-9-1	是
		10,000,000.00	2014-9-19	2015-9-18	是
		10,000,000.00	2014-9-24	2015-9-23	是
		10,000,000.00	2014-10-21	2015-4-20	是
		10,000,000.00	2014-11-21	2015-5-20	是
		10,000,000.00	2014-12-9	2015-12- 8	是
		10,000,000.00	2015-4-14	2016-4-13	是
		10,000,000.00	2015-4-16	2016-4-15	是
		10,000,000.00	2016-4-14	2017-4-13	否
		10,000,000.00	2016-4-15	2017-4-14	否
		10,000,000.00	2016-8-30	2017-5-31	否
		10,000,000.00	2016-9-8	2017-7-7	否
		7,000,000.00	2016-9-19	2017-7-17	否
		2,000,000.00	2016-9-20	2017-1-20	否
		10,000,000.00	2013-6-4	2014-6-4	是
		10,000,000.00	2013-6-7	2014-6-7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10,000,000.00	2013-10-22	2014-4-21	是
		10,000,000.00	2014-04-24	2014-10-23	是
		10,000,000.00	2014-05-30	2014-11-29	是
		10,000,000.00	2014-06-10	2014-12-09	是
		10,000,000.00	2014-10-21	2015-4-20	是
		10,000,000.00	2014-11-21	2015-5-20	是
		10,000,000.00	2014-12-9	2015-12-8	是
		10,000,000.00	2015-4-14	2016-4-13	是
		10,000,000.00	2015-4-16	2016-4-15	是
		10,000,000.00	2016-4-14	2017-4-13	否
		10,000,000.00	2016-4-15	2017-4-14	否
本公司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3-17	2014-9-17	是
		20,000,000.00	2013-9-5	2016-1-14	是
陆小红 徐勇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3-17	2014-9-17	是
徐晓平 陆小红 徐勇		20,000,000.00	2013-9-5	2016-2-29	是
徐晓平 陆小红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3-11-4	2015-8-29	是
徐晓平 陆小红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8-30	2017-5-31	否
		10,000,000.00	2016-9-8	2017-7-7	否
		7,000,000.00	2016-9-19	2017-7-17	否
		2,000,000.00	2016-9-20	2017-1-20	否
苏州杨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7,200,000.00	2015-4-15	2015-10-14	是
徐卫东	本公司	17,000,000.00	2015-5-29	2016-5-29	是
		13,000,000.00	2015-4-28	2015-10-26	是

(六)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应收账款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814,389.36	1.37	1,537,239.86	0.89		
二、应付账款						
苏州市建宁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026,986.68	2.66	8,093,388.75	3.15	8,686,429.28	3.43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1,765.00	0.01	31,765.00	0.01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7,527.10 万元。

2、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五之“(十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广西仙河电气有限公司因担保合同纠纷案件被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申请执行，因发行人之前已租赁仙河电气厂房及土地使用权用于生产经营，为保持生产经营的稳定，经各方协商一致并经法院裁定，由仙河电气将其位于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雒容工业园 2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地上房产及动产等资产作价 2,250 万元变卖给本公司。仙河电气认为本公司履行上述协议过程中存在未及时付款的违约行为，于 2016 年 10 月 30 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鱼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7)桂 0203 民初 123 号），请求：“1、法院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于 2016 年 2 月 21 日签订《资产收购协议》；2、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由于其违约行为造成原告的损失 2,250,000 元（损失按双方约定，一方违约应支付给另一方的违约金计算）；3、本案的诉讼费用等由被告负担。”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4、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7 年 2 月 10 日，本公司与苏州启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42% 股权，股权收购后，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成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述股权收购事项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决议通过对前期模具销售收入和成本确认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具体事项如下：

公司向客户生产供应汽车饰件，首先要为客户设计开发并委托模具厂加工制作模具，因为大型模具如仪表板和保险杠模具开发周期一般超过一年，公司原财务报表是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其中完工百分比是根据合同约定的形象进度节点确认的。在成本结转方面，客户承担全部模具开发成本，并在模具开发阶段随开发进度补偿部分模具开发费用、在模具使用阶段通过零部件供应摊销补偿剩余开发费用的情况，公司在模具开发阶段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同等金额的营业成本，在模具使用阶段按 2 年期限直线法摊销模具剩余价值；客户承担全部模具成本，并在开发阶段随开发进度全额支付开发费用的，公司确认收入同时按照开发成本的相应比例确认营业成本。

因为公司为客户开发模具的最终目的是公司用于生产汽车零部件，因此模具开发合同的履行结果是以模具是否经客户最终验收合格并能够用于批量生产汽车零部件为标准确定的。模具各个

开发节点虽然均经客户验收合格，但仍然无法可靠估计模具最终开发失败的风险，因此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拟更正模具收入成本核算的会计方法，于模具最终验收合格达到批量生产汽车零部件的条件时确认收入、并根据合同约定的补偿比例确认同比例的营业成本。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报告期期初（2014年1月1日）的影响：

项 目	申报财务报表	原始财务报表	差 异
应收账款	177,155,375.78	181,780,681.75	-4,625,305.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396,287.97	8,053,909.12	1,342,378.85
其他流动资产	16,265,386.41	14,222,768.26	2,042,618.15
长期待摊费用	83,688,491.84	75,551,800.08	8,136,69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25,300.32	9,107,733.84	-582,433.52
应付账款	213,742,633.39	222,508,562.25	-8,765,928.86
预收款项	33,477,603.66	20,142,763.66	13,334,840.00
应交税费	11,029,436.53	11,493,116.74	-463,680.21
盈余公积	2,666,314.36	2,638,326.37	27,987.99
未分配利润	135,021,094.27	132,845,259.76	2,175,834.51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 2014 年的影响：

项 目	申报财务报表	原始财务报表	差 异
应收账款	176,716,727.19	157,050,172.43	19,666,554.76
其他流动资产	7,665,164.96	4,147,407.90	3,517,757.06
长期待摊费用	93,989,567.48	93,609,333.51	380,23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7,666.91	10,657,932.91	-1,330,266.00
应付账款	253,063,348.17	265,731,339.64	-12,667,991.47
预收款项	37,235,079.53	5,223,773.53	32,011,306.00
应交税费	7,504,534.06	6,515,174.38	989,359.68
盈余公积	4,165,503.99	4,195,117.19	-29,613.20
未分配利润	189,732,830.45	187,801,611.67	1,931,218.78
营业收入	823,404,115.09	817,511,880.92	5,892,234.17
营业成本	621,023,295.31	615,831,416.73	5,191,878.58
资产减值损失	3,863,482.18	2,584,963.19	1,278,518.99
所得税费用	14,151,263.95	14,427,210.43	-275,946.48
净利润	57,325,529.19	57,627,746.11	-302,216.9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210,925.81	56,513,142.73	-302,216.92
少数股东损益	1,114,603.38	1,114,603.38	0.00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 2015 年的影响:

项 目	申报财务报表	原始财务报表	差 异
应收账款	162,302,292.98	147,290,700.99	15,011,591.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177,169.72	25,305,374.84	-128,205.12
其他流动资产	2,452,383.21	822,793.88	1,629,589.33
长期待摊费用	83,647,147.76	81,265,851.80	2,381,29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79,429.47	15,646,271.02	-966,841.55
应付账款	256,977,021.20	264,423,832.38	-7,446,811.18
预收款项	30,921,765.99	8,190,820.00	22,730,945.99
应交税费	8,266,456.00	8,038,269.15	228,186.85
盈余公积	6,461,091.30	6,646,869.61	-185,778.31
未分配利润	233,522,177.59	230,921,290.33	2,600,887.26
营业收入	765,501,234.59	761,384,642.43	4,116,592.16
营业成本	580,268,512.82	576,704,499.96	3,564,012.86
资产减值损失	6,632,740.67	6,694,081.87	-61,341.20
所得税费用	5,542,316.53	5,441,899.40	100,417.13
净利润	46,084,934.45	45,571,431.08	513,503.3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084,934.45	45,571,431.08	513,503.37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期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原始报表收入	761,384,642.43	817,511,880.92
调整额	4,116,592.16	5,892,234.17
更正后	765,501,234.59	823,404,115.09
收入调减比例	0.54%	0.72%
原始报表利润	45,571,431.08	56,513,142.73
调整额	513,503.37	-302,216.92
更正后	46,084,934.45	56,210,925.81
利润调减比例	1.13%	-0.53%

2、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221,448.38	100	2,449,466.10	45,771,982.28
其中：账龄组合	48,221,448.38	100	2,449,466.10	45,771,982.28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8,221,448.38	100	2,449,466.10	45,771,982.28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618,332.83	100	2,361,733.79	43,256,599.04
其中：账龄组合	45,618,332.83	100	2,361,733.79	43,256,599.04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5,618,332.83	100	2,361,733.79	43,256,599.04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7,783,573.47	99.09	2,389,178.67	44,274,705.99	97.05	2,213,735.30
1-2 年	419,541.64	0.87	41,954.16	1,325,293.57	2.91	132,529.35
2-3 年				5,728.27	0.01	2,864.14
3 年以上	18,333.27	0.04	18,333.27	12,605.00	0.03	12,605.00
合 计	48,221,448.38	100.00	2,449,466.10	45,618,332.83	100.00	2,361,733.79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湖南长丰猎豹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87,732.97	1,104,386.65	45.80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12,531.60	450,626.58	18.69
安徽猎豹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17,682.20	335,884.11	13.93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8,290.42	312,414.52	12.96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7,093.81	141,354.69	5.86

合计		46,893,331.00	2,344,666.55	97.25
----	--	---------------	--------------	-------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6,773,126.04	100.00		186,773,126.04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178,753,835.04	95.71		178,753,835.04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8,019,291.00	4.29		8,019,29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86,773,126.04	100.00		186,773,126.04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106,066.39	100.00		205,106,066.39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197,570,124.50	96.33		197,570,124.50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7,535,941.89	3.67		7,535,941.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05,106,066.39	100.00		205,106,066.39

2、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应收款项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	款项性质
IPO 项目中介费	非关联方	6,389,056.60	0-3 年	3.42	IPO 申报费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5,900.00	1 年以内	0.85	保证金
其他	非关联方	34,334.40	0-3 年	0.02	押金
合计		8,019,291.00		4.29	

公司申请上市发生的会计师费用、评估费、律师费等 IPO 项目申报费合计 6,389,056.60 元在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应收款项中列报。

3、关联方组合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61,974,460.04		33.18
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57,746,347.23		30.9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武汉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164,000.00		18.83
郑州卓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4,685,358.21		2.51
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9,183,669.56		10.27
合计		178,753,835.04		95.71

4、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61,974,460.04		33.18
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57,746,347.23		30.92
武汉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164,000.00		18.83
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183,669.56		10.27
郑州卓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4,685,358.21		2.51
合计		178,753,835.04		95.7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投资	159,254,356.66	2,600,000.00		161,854,356.66
对联营企业投资	31,917,266.22	8,864,564.38	6,800,000.00	33,981,830.60
小计	191,171,622.88	11,464,564.38	6,800,000.00	195,836,187.26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91,171,622.88	11,464,564.38	6,800,000.00	195,836,187.26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824,059.83	19,824,059.83		19,824,059.83
郑州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67,973,100.00	61,834,989.59		61,834,989.59
郑州卓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87,100.00	10,570,180.71		10,570,180.71
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387,5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武汉钧达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46,025,126.53	46,025,126.53		46,025,126.53

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0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0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047,619.20	31,917,266.22	2,064,564.38	33,981,830.60
合计		199,144,505.56	191,171,622.88	4,664,564.38	195,836,187.2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	100	100				
开封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	100				
郑州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	100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	100				
郑州卓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	100				
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100	100				
武汉钧达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	100				
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00	100				
武汉钧达长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52	52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40	40				6,800,000.00

4、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五之“（九）长期股权投资”。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96,458,365.09	205,629,233.30	213,940,409.3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92,693,200.45	199,088,957.88	200,638,896.19
其他业务收入	3,765,164.64	6,540,275.42	13,301,513.18
营业成本	243,880,781.12	148,039,516.67	162,085,364.3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41,484,823.26	141,872,218.11	148,783,851.16
其他业务成本	2,395,957.86	6,167,298.56	13,301,513.18

2、主营业务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仪表板	230,370,155.90	191,276,190.95	39,093,964.95	16.97%
保险杠	34,730,696.23	27,125,920.01	7,604,776.22	21.90%
门板	555,534.10	380,223.31	175,310.79	31.56%

装配业务	1,143,297.45	735,140.26	408,157.19	35.70%
其他	25,893,516.77	21,967,348.73	3,926,168.04	15.16%
合计	292,693,200.45	241,484,823.26	51,208,377.19	17.50%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仪表板	159,255,864.01	112,047,555.13	47,208,308.88	29.64%
保险杠	24,497,685.22	16,172,614.31	8,325,070.91	33.98%
门板	1,553,285.48	805,117.04	748,168.44	48.17%
装配业务	1,728,620.00	1,086,038.70	642,581.30	37.17%
其他	12,053,503.17	11,760,892.93	292,610.24	2.43%
合计	199,088,957.88	141,872,218.11	57,216,739.77	28.74%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仪表板	146,705,754.32	112,023,314.07	34,682,440.25	23.64%
保险杠	29,853,868.51	22,547,925.76	7,305,942.75	24.47%
门板	504,827.78	420,086.47	84,741.31	16.79%
装配业务	1,115,512.82	799,639.30	315,873.52	28.32%
其他	22,458,932.76	12,992,885.56	9,466,047.20	42.15%
合计	200,638,896.19	148,783,851.16	51,855,045.03	25.84%

3、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8,430,032.27	112,490,321.48	114,324,587.79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	—	37,730,748.21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33,939,947.58	40,041,655.51	31,448,102.62
海南新苏模塑工贸有限公司	—	4,008,008.95	—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28,944,518.84	—	—
鄂尔多斯市华泰汽车车身有限公司	—	—	7,986,356.65
湖南长丰猎豹汽车有限公司	82,255,489.80	40,972,707.73	6,512,335.02
海南誉球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1,816,017.86	—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27,903,427.61	—	—
前 5 名客户收入总额	291,473,416.10	199,328,711.53	191,489,795.27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98.32%	96.94%	89.51%

(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年度
以权益法核算期末按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调整的金额	8,864,564.38	6,927,790.27	1,069,000.55
其他投资收益			19,942.46
合计	8,864,564.38	6,927,790.27	1,088,943.01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 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8,864,564.38	6,927,790.27	1,069,000.55
合计	8,864,564.38	6,927,790.27	1,069,000.55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85.52	-72,883.12	-62,338.76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305,935.20	7,231,541.00	9,141,146.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收益		-240,004.89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85.13	-101,292.14	-4,883.82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7,313,005.85	6,817,360.85	9,073,923.42
减：所得税	683,353.76	993,740.09	1,912,198.13
影响净利润	6,629,652.09	5,823,620.76	7,161,725.29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1,107.73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6,629,652.09	5,823,620.76	7,160,617.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9,124,001.97	40,261,313.69	49,050,308.2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10.49%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9.24%	0.55	0.55

续上表

报告期利润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9.62%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8.41%	0.45	0.45

续上表

报告期利润	2014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13.09%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11.42%	0.55	0.55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6 年度	2015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5,753,654.06	46,084,934.45	56,210,925.8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6,629,652.09	5,823,620.76	7,160,617.5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49,124,001.97	40,261,313.69	49,050,308.25

项目	序号	2016 年度	2015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股份总数	4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9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times7+10-8\times9+1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2=1+11$	0.62	0.51	0.62
基本每股收益（II）	$13=3+11$	0.55	0.45	0.55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4			
所得税率	15			
转换费用	16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7			
稀释每股收益（I）	$18=[1+(14-16)\times(1-15)]\div(11+17)$	0.62	0.51	0.62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4-16)\times(1-15)]\div(11+17)$	0.55	0.45	0.55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 2016 年资产负债表科目变动说明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增减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00,171,245.43	122,794,619.70	77,376,625.73	63.01	净现金流量增加
其他应收款	13,414,030.60	9,935,423.37	3,478,607.23	35.01	保证金增加
存货	252,671,838.20	169,743,375.64	82,928,462.56	48.86	装配业务双经销存货余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1,340,935.03	2,452,383.21	8,888,551.82	362.45	预缴税金增加
在建工程	3,362,133.33	35,092,851.73	-31,730,718.40	-90.42	完工转固
长期待摊费用	120,336,983.76	83,647,147.76	36,689,836.00	43.86	新车型开发投入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01,729.01	12,695,030.87	6,506,698.14	51.25	预付模具、设备发款增加
短期借款	119,840,000.00	207,600,000.00	-87,760,000.00	-42.27	到期偿还
应付票据	187,521,612.31	102,506,023.36	85,015,588.95	82.94	票据结算规模增加
应付账款	415,020,138.70	256,977,021.20	158,043,117.50	61.50	销售规模增加
预收款项	43,295,462.08	30,921,765.99	12,373,696.09	40.02	模具尚未开发完成
应交税费	11,026,021.05	8,266,456.00	2,759,565.05	33.38	销售规模扩大
长期借款	34,000,000.00		34,000,000.00		新增借款
长期应付款	13,423,182.86		13,423,182.86		融资租赁

(2) 2015 年度资产负债表科目变动说明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增减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01,335,239.70	68,013,536.46	33,321,703.24	48.99	票据收款尚未到期或背书金额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177,169.72	16,603,946.96	8,573,222.76	51.60	一年内将摊销完毕的模具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452,383.21	7,665,164.96	-5,212,781.75	-212.56	多交税金退库
投资性房地产	2,340,000.08	3,668,519.59	-1,328,519.51	-36.21	出租协议终止, 转回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35,092,851.73	14,548,332.16	20,544,519.57	141.22	子公司武汉钧达工程投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79,429.47	9,327,666.91	5,351,762.56	36.46	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95,030.87	20,583,418.96	-7,888,388.09	-38.32	模具交付
应付票据	102,506,023.36	151,266,670.39	-48,760,647.03	-32.23	应付票据到期承兑

(3) 2014 年度资产负债表科目变动说明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增减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51,294,596.80	72,631,941.65	78,662,655.15	108.30	货款收回、本期以票据结算采购款项增加
预付款项	6,508,131.30	22,543,363.35	-16,035,232.05	-71.13	模具交付
存货	180,415,759.15	125,676,851.31	54,738,907.84	43.56	产销量增加、装配业务模式下的受托加工材料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603,946.96	9,396,287.97	7,207,658.99	76.71	一年内将摊销完毕的模具费用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7,665,164.96	16,265,386.41	-8,600,221.45	-112.20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长期股权投资	24,989,475.95	14,452,499.40	10,536,976.55	72.91	增加对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668,519.59		3,668,519.59	——	房产出租
在建工程	14,548,332.16	7,793,555.12	6,754,777.04	86.67	工程进度增加
应付票据	151,266,670.39	92,020,459.53	59,246,210.86	64.38	以票据付款金额增加
应付股利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本期支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	股权收购款将于2015年支付
长期应付款	11,811,115.06	2,506,960.03	9,304,155.03	371.13	股权收购款

2、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 2016 年利润表项目与上年同期变动情况说明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8,775,495.59	4,750,156.09	4,025,339.50	84.74	根据营改增相关规定将土地使用税等列入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38,625,176.67	26,615,874.91	12,009,301.76	45.12	销售规模扩大
所得税费用	12,840,920.17	5,542,316.53	7,298,603.64	131.69	利润增加

(2) 2015 年度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6,632,740.67	3,863,482.18	2,769,258.49	71.68	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投资收益	6,927,790.27	1,088,943.01	5,838,847.26	536.19	联营企业利润增加
所得税费用	5,542,316.53	14,151,263.95	-8,608,947.42	-60.84	应税所得减少

(3) 2014 年度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减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3,199,351.55	9,731,647.94	3,467,703.61	35.63	借款利息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863,482.18	6,718,288.11	-2,854,805.93	-42.49	货款回收情况较上年好转
投资收益	1,088,943.01	-123,481.52	1,212,424.53	-981.87	联营企业投产运营，产生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9,338,692.82	6,362,686.47	2,976,006.35	46.77	政府补助款较上年增加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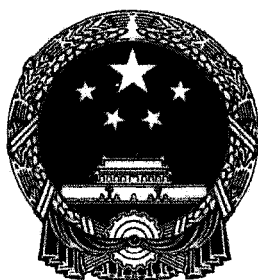
张先宇

张先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国华

刘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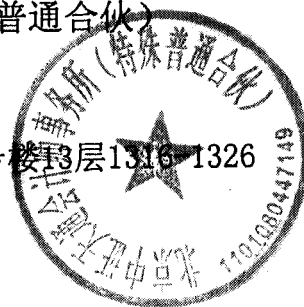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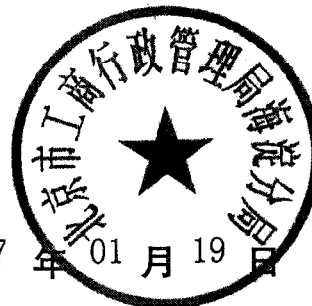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4年01月0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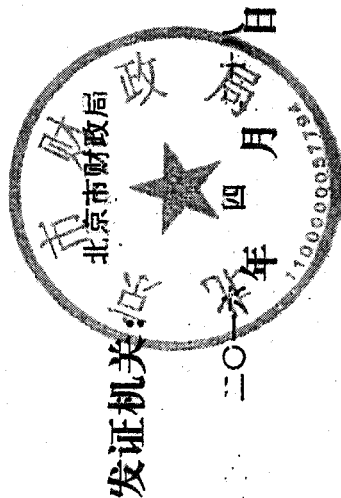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01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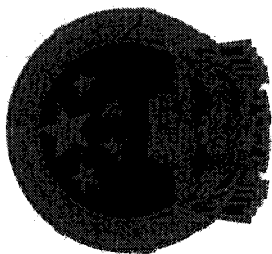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4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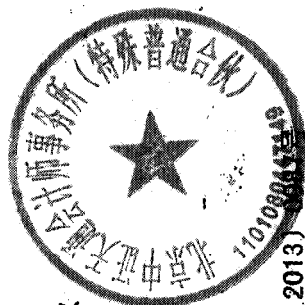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先云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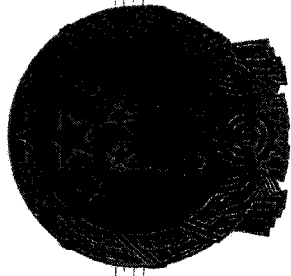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67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6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88643449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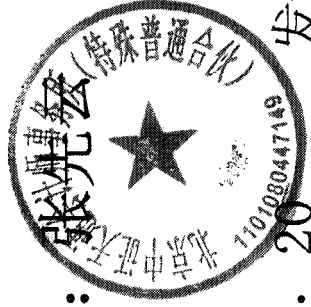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4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中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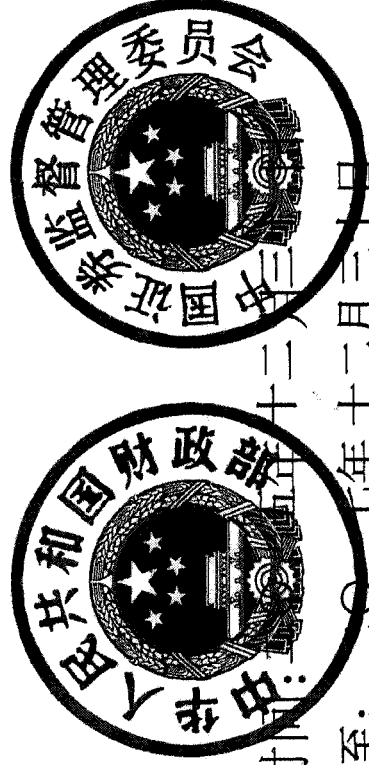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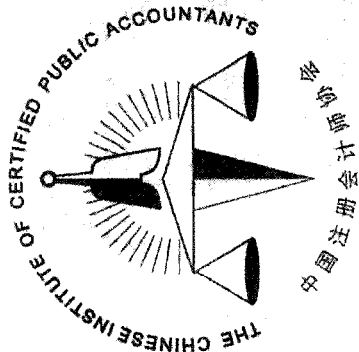


证书号: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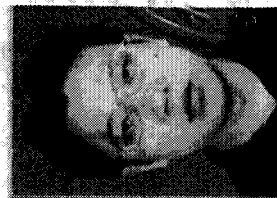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Full name 陈少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3-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22389030310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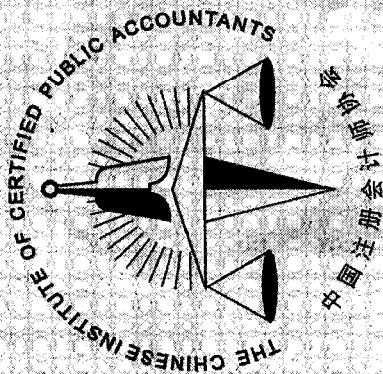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000001705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5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姜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4-13
工作单位: 北京中证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023919820413127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 年 四 月 日

年 月 日